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交通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经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20年7月1日00:00至2020年12月31日24:00期间,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交通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范围
在交通银行上线代销的本公司旗下具有前申购费率的开放式基金参加本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原基金申购费率按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享受此次费率优惠。
- 二、优惠活动时间
1.费率优惠活动:2020年7月1日00:00至2020年12月31日24:00。
2.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已领取基金1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享受基金申购手续费率1折优惠。基金1折权益是指: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的可享受基金申购、定投费率1折优惠的权益。
- 3.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已领取基金1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签约定投协议,并于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成功扣款的定投交易,享受定投1折费率优惠。
- 三、重要提示
1.未领取基金1折权益的客户在手机银行不享受本次费率优惠。
2.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投手续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申购及定投手续费,不包括转换费率、后端收费模式基金的申购及定投、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手续费,“前端模式申购”是指申购基金时就需要支付申购费的购买方式)。

- 3.客户通过柜面、网银等非手机银行渠道签约的定投协议在手机银行渠道费率优惠活动期间的扣款不享受1折费率优惠。
- 4.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客户在手机银行进行基金组合产品的申购与定投享受1折费率优惠(无前端申购费率或不支持费率优惠的开放式基金除外)。
- 5.有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期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交通银行的相关公告。
- 6.本次优惠解释权归交通银行所有,业务办理以交通银行的业务规则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所购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 7.请投资者注意基金投资风险。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热线:95559
2.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fund.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700-8001
风险提示:华富基金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日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长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等
公告变更日期	2020年7月1日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赵万利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是
任职日期	2020年6月28日
过往从业经历	二十三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安徽省证券公司深圳证券营业部和资产管理部员工,华证证券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总部经理,风险控制部副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主任兼市场部办公室主任,现任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受托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富基金董事、华富瑞兴董事。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学历,硕士学位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章毅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0年6月28日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经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章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聘任赵万利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向相关部门报备。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开通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业务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排排网”)签署代销协议并协商一致,决定自2020年7月1日起在排排网开通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以及转换业务,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基金信息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4987	诺德新兴产业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5290	诺德新兴产业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A类:005082 C类:005083	诺德量化蓝筹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05294	诺德新兴产业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5295	诺德新兴产业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5293	诺德新兴产业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05674	诺德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A类:006267 C类:006268	诺德量化核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A类:006350 C类:006351	诺德瑞信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A类:006887 C类:006888	诺德新生活品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07152	诺德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007737	诺德中创研发创新100指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一、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月指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基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投入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投资者可与排排网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上述基金列表中已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可通过排排网办理相关业务,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排排网的相关规定。
二、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发行和管理的一开放式基金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转换换成本公司管理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业务的其它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的一种业务模式。
其三、上述业务开通之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排排网办理本公司旗下在排排网代销且可参与转换的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具体参与基金转换业务的标准以代销机构页面规则所示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手机银行渠道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20年7月1日起在排排网开通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570001 诺德价值优势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571002 诺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573003 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 570005 诺德成长优势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570006 诺德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570007 诺德优选3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570008 诺德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3561 诺德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
- 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1.2020年7月1日00:00至2020年12月31日24:00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已领取基金1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上述开放式基金,享受基金申购手续费率1折优惠。基金1折权益是指: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的可享受基金申购、定投费率1折优惠的权益。
2.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签约定期定额投资,凡已领取基金1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并于2020年7月1日00:00至2020年12月31日24:00期间成功扣款的定期定额投资,享受定期定额投资1折费率优惠。
3.基金原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再享受以上费率优惠。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公告。
4.上述优惠活动如有调整,敬请投资者留意交通银行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 1.投资者通过柜面、网银等非手机银行渠道签约的定期定额投资在手机银行渠道费率优惠活动期间的扣款不享受1折费率优惠。
- 2.本次优惠活动期间的解释权归交通银行所有。优惠活动期间的具体时间和,流程以交通银行规定为准。
- 3.交通银行基金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仅前端模式)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固定费用以及基金的后端模式申购手续费等其他业务手续费。
- 4.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风险提示。
五、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59
公司网址:www.bankcomm.com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88-0009
公司网址:www.nuod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和资产配置的一种方式,不是替代储蓄等其他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日

关于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手机银行渠道基金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20年7月1日起在排排网开通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范围
适用于目前本公司旗下在交通银行销售的开放式基金。
- 二、优惠活动时间
2020年7月1日00:00至2020年12月31日24:00。
- 三、优惠方式
1.申购费率优惠
在活动期间,凡已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基金1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本公司旗下前述适用基金范围内的基金,享受基金申购手续费率1折优惠。原基金申购费率按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享受费率优惠。
- 2.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
在活动期间,凡已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基金1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签约定投协议,并于活动期间成功扣款的定投交易,享受定投1折费率优惠。原基金申购费率按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享受费率优惠。
- 四、咨询方式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9
网站:www.bankcomm.com
2.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1895522
网站:www.tkfunds.com.cn

- 五、特别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交通银行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交通银行的规定和规定为准,交通银行有权不时调整活动相关规则(包括缩减适用范围及变更费率优惠安排等)。相关活动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期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交通银行的相关公告。
2.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投手续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申购及定投手续费,不包括转换费率、后端收费模式基金的申购及定投、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手续费,“前端模式申购”是指申购基金时就需要支付申购费的购买方式。
3.投资者通过柜面、网银等非手机银行渠道签约的定投协议不享受本次费率优惠。
4.基金1折权益是指: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的可享受基金申购、定投费率1折优惠的权益。
5.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在交通银行手机银行进行基金组合产品的申购与定投享受1折费率优惠(无前端申购费率或不支持费率优惠的开放式基金除外)。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7月1日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信永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度第二次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永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永丰定开债券
基金代码	003273
基金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10-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安信永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0-7-6
赎回起始日	2020-7-6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7-6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7-6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安信永丰定开债券A 安信永丰定开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273 003274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是 是

注:安信永丰定期开放债券的本次开放期为2020年7月6日至2020年7月10日,即以上时间段内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本基金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开放期内,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时除外。
3.申购金额限制
通过本基金直销机构进行申购,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4.赎回金额限制
通过本基金直销机构进行赎回,单个基金账户单笔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50,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10,000元(含申购费);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进行申购,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申购金额1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1元(含申购费),网上直销单笔交易上限及单日累计交易上限请阅读招募说明书上直销说明。
5.转换业务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6.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最高申购费率不超过0.70%;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7.转换业务
(1)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见下表:
M=申购金额(含申购费用)
M<100元 申购费率(%) 0.07%
100元<M<500元 0.05%
500元<M<1000元 0.03%
M≥1000元 1000元/笔
(2)其他投资者(非养老金客户)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M=申购金额(含申购费用)
M<100元 申购费率(%) 0.70%
100元<M<500元 0.50%
500元<M<1000元 0.30%
M≥1000元 1000元/笔

8.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报刊及指定网站公告。
9.日常赎回限制
(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每笔赎回申请不得少于1份基金份额。若基金份额持有人某笔交易类业务(如赎回、转托管等)导致在销售机构(网点)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全部一并赎回。
(2)赎回费率
T<7天 A类份额赎回费率 1.50%
7天<T<30天 0.50%
30<T<180天 0.30%
180<T<365天 0.15%
T≥365天 C类 不收取
T<7天 T类 1.50%
7天<T<30天 0.50%
T≥30天 C类 不收取
注:1.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不低于25%归入基金财产,赎回费用未归入基金财产的其余部分用于支付赎回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对于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渠道赎回的养老金客户,将不计入基金资产部分的赎回费免除。
3.对于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渠道定投、转换的养老金客户同样享受上述优惠费率。
4.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赎回的份额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报刊及指定网站公告。
5.日常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费用依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的标准收取,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不同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投资者承担。
5.1.1 赎回费用
在进行基金转换时,转出基金视同赎回申请,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率,则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用不低于25%的部分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

资产。
同一笔转换业务中包含不同时间的基金份额,分别按照持有时间收取相应的赎回费用。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赎回费率详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5.1.2 申购补差费率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即申购补差费率)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 max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不高于(含)等于或小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零。
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赎回费率详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由红利再投资产生的基金份额在转出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
5.1.3 具体计算公式
赎回费用 = 转出基金份额 × 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 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 赎回费用
申购补差费率 =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如为负数则取0)
申购补差费用 = 转出金额 × 申购补差费率 / (1 + 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 = 赎回费用 + 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 / 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于转出基金赎回业务收取赎回费的,基金转出时,由基金资产承担赎回费的处理方式计算。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等)在特定时间段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促销活动范围内的投资者开展基金转换业务。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5.2.1 基金转换的时间
投资者需在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均有交易的当日,方可办理基金转换业务。
5.2.2 基金转换的原则
1.采用份额转换原则,即基金转换以份额申请;
2.当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当日交易结束前撤销,在当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3.基金转换价格以申请转换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
4.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5.转出基金份额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先(申)购的基金份额在转换时先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6.基金管理人可在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更改上述原则,但应在新的原则实施前在指定报刊公告。
5.2.3 基金转换的程序
1.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基金投资者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和基金代销机构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转换的申请;
投资者提交基金转换申请时,账户中必须有足够可用的转出基金份额余额;
2.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的基金转换业务办理时间内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基金转换的受理日(T日),并在T+1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2日及之后查询成交情况。
5.2.4 基金转换的数额限制
1.直销机构
投资者在网上交易基金转换申请单笔的最低限额为1份,如转出基金份额低于1份或减去申购费用后转出基金份额低于1份,需将全部份额进行转换。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制定或调整上述基金转换的有关限制并及时公告。
2.代销机构
代销机构基金转换单笔的最低限额以各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5.2.5 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对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于开始实施前在指定媒介公告。
5.2.6 暂停基金转换业务的情形及处理
基金管理人有权暂停或拒绝接受基金申购,因此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赎回的有关规定适用于暂停基金转换。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暂不开通此项业务。
7.基金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25层
电话:0755-82598200
传真:0755-82592009
联系人:江程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
基金管理人将适时增加或调整直销机构,并及时在公司官方网站公示。
本公司网上交易网址:本公司网址(www.esencfund.com)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1. 张三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高银期货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五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大期货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第三方销售机构: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财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阳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恒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元亨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微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金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乾道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乐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民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有限公司、万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凤凰信(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市长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证(天津)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普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民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
3. 如本基金新增代销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在公司官方网站予以公示。
8. 基金信息披露
本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交易日的次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各销售机构及指定营业场所,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基金管理人网站等媒介公布上一个基金开放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两类分级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并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基金份额数量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依照《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申购费或赎回费,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另有约定的除外。
本公告仅对安信永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7月6日至2020年7月10日办理其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2016年9月10日(中国货币网)、《证券时报》上的《安信永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相关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资料。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7月1日

关于泰康颐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20年7月1日起在排排网开通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范围
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的可享受基金申购、定投费率1折优惠的权益。
二、优惠活动时间
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三、优惠方式
1.申购费率优惠
在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民生银行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投)业务,享有申购费率五折优惠,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享受优惠。
2.费率优惠活动
在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民生银行办理本基金的赎回业务,赎回费率仅收取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优惠情况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 前期限费率 计入基金财产比例 优惠后赎回费率
Y<30日 2.00% 100% 2.00%
30日<Y<90日 1.50% 75% 1.125%
90日<Y<180日 1.50% 50% 0.75%
180日<Y<365日 1.00% 25% 0.25%
365日<Y<730日 0.50% 25% 0.125%
Y≥730日 0.00% — 0.00%
注: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等于或大于30日,少于3个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等于或大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等于或大于6个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以上每个档次按30日计算。未计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后续费用。上述优惠后的赎回费率将按照100%归入基金财产,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8
网站:www.cmbc.com.cn
2.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1895522
网站:www.tkfunds.com.cn
五、特别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民生银行所有。
2.优惠活动的具体时间和,流程以民生银行规定为准。如上述优惠活动调整,本公司及民生银行将另行公告相关内容。
3.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旗下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相关公告与风险提示。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7月1日